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之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之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 兗州煤業股份有限公司 YANZHOU COAL MINING COMPANY LIMITED

(在中華人民共和國註冊成立的股份有限公司)

(股份代碼：1171)

## 2019年年度股東周年大會通知

茲公告兗州煤業股份有限公司(「本公司」或「公司」)定於2020年6月19日(星期五)上午8時30分在中華人民共和國(「中國」)山東省鄒城市梟山南路298號本公司總部(郵政編號：273500)，舉行2019年年度股東周年大會(「股東周年大會」)，以考慮及酌情通過本公司下列決議案(除非另有所指，本通知所用詞彙與本公司日期為2020年3月27日的建議變更董事及監事的公告及建議修訂公司章程及股東大會議事規則的公告，日期為2020年4月22日的董事會決議公告(「該等公告」)所定義者具有相同涵義)。下列決議案之詳情載於該等公告：

- (1) 普通決議案：「**動議**：審議及批准董事會截至2019年12月31日止年度工作報告」。
- (2) 普通決議案：「**動議**：審議及批准監事會截至2019年12月31日止年度工作報告」。詳情請見附註4。
- (3) 普通決議案：「**動議**：審議及批准公司及其附屬公司截至2019年12月31日止年度經審計的財務報告」，其詳情刊載于本公司2019年年報。
- (4) 普通決議案：「**動議**：審議及批准本公司截至2019年12月31日止年度利潤分配方案，並授權董事會以分紅派息股權登記日的股份數為基數，每股派發現金股利人民幣0.58元(含稅)。按公司2019年12月31日總股本計算，預計向全體股東派發2019年度現金股利總計人民幣28.490億元(含稅)」。
- (5) 普通決議案：「**動議**：審議及批准本公司董事及監事於截至2020年12月31日止年度之薪酬」。
- (6) 普通決議案：「**動議**：審議及批准續買董事、監事及高級職員責任保險」。
- (7) 普通決議案：「**動議**：審議及批准關於續聘2020年度外部審計機構及其酬金安排」。

- (8) 特別決議案：「**動議**：審議及批准《關於向附屬公司提供融資擔保和授權兗煤澳洲及其子公司向兗州煤業澳洲附屬公司提供日常經營擔保的議案》」。
- (9) 特別決議案：「**動議**：審議及批准《關於授權公司開展境內外融資業務的議案》」。
- (10) 特別決議案：「**動議**：審議及批准修改《兗州煤業股份有限公司章程》及相關議事規則」。
- (11) 特別決議案：審議及批准《關於給予公司董事會增發H股股份一般性授權的議案》。

「**動議**：

- (a) 在依照下列條件的前提下，給予董事會無條件的一般權力以發行、配發、處理本公司股本中之額外H股，及就該等事項作出或授予要約、協議或購股權：
- (i) 除董事會可於有關期間內作出或授予要約、協議或購股權而可能需要在有關期間結束後行使有關權力者外，該授權不得超逾有關期間；
- (ii) 由董事會批准配發或有條件或無條件同意配發(不論是否根據購股權或其他原因配發)之股份的数量不得超過於通過本決議案的日期時已發行的H股面值總額之20%；及
- (iii) 董事會僅在符合(不時修訂之)中國《公司法》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及在獲得中國證券監督管理委員會及/或其他有關之中國政府機關批准的情況下方可行使該權力；
- (b) 就本決議案而言

「**有關期間**」指由本決議案獲得通過之日起至下列最早之日期止之期間：

- (i) 在本決議案通過後，至本公司下屆股東周年大會結束時；或
- (ii) 於本公司股東大會上通過特別議案撤銷或更改本議案所授予之授權之日；
- (c) 董事們決定根據本決議案第(a)分段決議發行股份的前提下，授權董事會批准、簽訂、作出、促使簽訂及作出所有其認為是與發行該等新股有關的所有文件、契約和事宜(包括但不限於發行之時間及地點，向有關機關提出所有必須之申請、訂立包銷協議或任何其他協議)，釐定所得款項之用途及向中國大陸、香港及其他有關機關作出必須之存檔及註冊及以其認為適當的情況下對本公司公司章程

(「**公司章程**」)作出適當的修改以反映註冊資本的增加，及反映根據本決議案(a)段項下之決議案，配發及發行本公司股份之建議下本公司之新股本架構。」。

(12) 特別決議案：審議及批准《關於給予公司董事會回購H股股份一般性授權的議案》：

「**動議**：

- (a) 在下文(b)及(c)段的規限下，謹此批准董事會於有關期間(定義見下文第(e)段)內按照所有中國政府或證券監管機關、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或任何其他政府或監管機關的所有適用法例、法規及規例及／或規定，行使本公司全部權力在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購回本公司已發行的H股；
- (b) 在上文(a)段的規限下，在有關期間獲授予購回的本公司H股數量總額，不得超過於有關決議案獲通過當日本公司已發行H股面值總額的10%；
- (c) 上文(a)段的批准須待下列條件獲達成後，方為作實：
  - (i) 本公司謹定於2020年6月19日(或該等延遲舉行股東大會(如適用)之日期)舉行之A股類別股東大會及本公司謹定於2020年6月19日(或該等延遲舉行股東大會(如適用)之日期)舉行之H股類別股東大會上通過與本段(惟本段(c)(i)分段的内容除外)所載決議案之相同條款的特別決議案；
  - (ii) 本公司已按照中國的法例、法規及規例規定取得中國有關監管機關所須的審批；及
  - (iii) 根據**公司章程**有關適用於削減股本的規定，本公司任何債權人並無要求本公司還款或就任何尚欠債權人的款項提供擔保或如本公司任何債權人要求本公司還款或提供擔保，由本公司全權決定還款或就有關欠款提供擔保；
- (d) 在取得中國全部有關監管機關批准購回該等H股的情況下，授權董事會：
  - (i) 於上文(a)段所述本公司擬購回H股時，在董事會認為合適的情況下修訂**公司章程**，藉以削減本公司的註冊股本，並反映本公司的新股本結構；及
  - (ii) 向中國有關政府機關提交經修訂的**公司章程**備案。
- (e) 就本特別決議案而言，「有關期間」乃指本特別決議案獲通過當日起至下列較早之日期止之期間：
  - (i) 在本特別決議案通過後，至本公司下屆股東周年大會結束時；或

(ii) 本公司股東於任何股東大會上通過特別決議案或本公司H股股東或A股股東於各自的類別股東大會上通過特別決議案撤回或修訂本特別決議案所述之授權之日。

(f) 批准董事會授權任一名董事代表董事會，在董事會獲得回購不超過H股總額10%的一般性授權並履行相關審批、披露程序後，適時決定回購H股的具體事項，包括但不限於：決定回購股份的時間、數量、價格，開立境外股票賬戶並辦理相應外匯變更登記手續，通知債權人並進行公告，向中國證券監督管理委員會備案，注銷回購股份，減少註冊資本，修訂公司章程並辦理變更登記手續以及簽署及辦理其他與回購股份相關的文件及事宜。」

(13) 普通決議案：審議及批准委任非獨立董事<sup>(附註5)</sup>，其詳情載於本公司日期為2020年3月27日有關建議變更董事及監事之公告。

「動議：

(13.01) 審議及批准委任李希勇為非獨立董事；

(13.02) 審議及批准委任李偉為非獨立董事；

(13.03) 審議及批准委任吳向前為非獨立董事；

(13.04) 審議及批准委任劉健為非獨立董事；

(13.05) 審議及批准委任趙青春為非獨立董事；及

(13.06) 審議及批准委任賀敬為非獨立董事。」

(15) 普通決議案：審議及批准委任獨立董事<sup>(附註5)</sup>，其詳情載於本公司日期為2020年3月27日有關建議變更董事及監事之公告。

「動議：

(14.01) 審議及批准委任田會為獨立董事；

(14.02) 審議及批准委任蔡昌為獨立董事；

(14.03) 審議及批准委任潘昭國為獨立董事；及

(14.04) 審議及批准委任朱利民為獨立董事。」

(15) 普通決議案：審議及批准委任非職工代表監事<sup>(附註5)</sup>，其詳情載於本公司日期為2020年3月27日有關建議變更董事及監事之公告。

「動議：

(15.01) 審議及批准委任顧士勝為非職工代表監事；

(15.02) 審議及批准委任周鴻為非職工代表監事；

(15.03) 審議及批准委任李士鵬為非職工代表監事；及

(15.04) 審議及批准委任秦言坡為非職工代表監事。」

承董事會命  
兗州煤業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長  
李希勇

中國山東省鄒城市  
2020年4月29日

於本公告日期，本公司董事為李希勇先生、李偉先生、吳向前先生、劉健先生、郭德春先生、趙青春先生及郭軍先生，而本公司的獨立非執行董事為孔祥國先生、蔡昌先生、潘昭國先生及戚安邦先生。

附註：

#### 1. 參加股東周年大會的資格

凡以H股形式持有本公司的境外上市外資股，並於2020年5月18日(星期一)結束辦公時載於香港證券登記有限公司所保存的H股股東名冊的人士，在完成登記程序後，有權參加股東周年大會。擬出席股東周年大會的H股持有人必須於2020年5月29日(星期五)前將出席股東周年大會的已填妥回執交回本公司董事會秘書辦公室。股東可以下列方法將必要的登記文件送交本公司：親自交回、郵寄或傳真。委任書規定的進一步詳情載列於下文的附註2。

#### 2. 代表

凡有權出席股東周年大會，並有表決權的H股股東均可書面委任一位或多位人士(不論該人士是否為股東)作為其代表，代表出席股東周年大會及投票。委任超過一名代表的股東，其代表只能以投票方式行使表決權。股東須以書面形式委任代表，由委任者簽署或由其以書面形式授權的代理人簽署(或倘委任者為法人，則須加蓋印鑑或由董事或正式授權的代理人簽署)。如委任書由委任者的代理人簽署，則授權該代理人簽署的授權書或其它授權文件必須經過公證。H股股份持有人必須將授權書或其他授權文件及代理人表格於股東周年大會(或其任何續會)舉行時間24小時前送達香港證券登記有限公司，地址為香港灣仔皇后大道東183號合和中心17M樓，以確保上述文件有效。

### 3. 暫停辦理股東名冊

本公司將於2020年5月19日(星期二)至2020年6月19日(星期五)(包括首尾兩天)暫停辦理H股股份過戶登記手續以確定股東出席股東周年大會的資格。為合資格出席股東周年大會,所有股票連同股份過戶文件須於2020年5月18日(星期一)下午4時30分前一併送交本公司H股股份過戶登記處香港證券登記有限公司,地址為香港灣仔皇后大道東183號合和中心17樓1712-1716號舖。在以上日期或之前名列由香港證券登記有限公司所保存的本公司股東名冊的H股股東將合資格出席股東周年大會。

為了確定享有末期股息的股東身份,本公司將於2020年6月29日(星期一)至2020年7月6日(星期一)(包括首尾兩天)暫停辦理H股股份過戶登記手續。為符合資格獲派發末期股息,尚未登記過戶文件的本公司H股股東,須不遲於2020年6月26日(星期五)下午4時30分前將過戶文件連同有關股票交回本公司H股股份過戶登記處香港證券登記有限公司,地址為香港灣仔皇后大道東183號合和中心17樓1712-1716號舖。

### 4. 於2019年,本公司監事會共召開6次會議。具體情況如下:

- (1) 2019年2月12日召開第七屆監事會第十二次會議,審議通過《關於調整公司2018年A股股票期權激勵計劃相關事項的議案》《關於向公司2018年A股股票期權激勵計劃激勵對象授予股票期權的議案》。
- (2) 2019年3月29日召開第七屆監事會第十三次會議,審議通過《兗州煤業股份有限公司2018年年度報告》及《年報摘要》《兗州煤業股份有限公司監事會2018年度工作報告》《兗州煤業股份有限公司2018年度財務報告》《兗州煤業股份有限公司2018年度利潤分配預案》《兗州煤業股份有限公司2018年度內部控制評價報告》《兗州煤業股份有限公司2018年度社會責任報告》《關於確認兗州煤業股份有限公司2018年度持續性關聯交易的議案》《關於計提資產減值準備及核銷壞賬準備的議案》。
- (3) 2019年4月26日召開第七屆監事會第十四次會議,審議通過《兗州煤業股份有限公司2019年第一季度報告》。
- (4) 2019年8月16日召開第七屆監事會第十五次會議,審議通過《關於終止公司非公開發行A股股票事項並撤回申請文件的議案》。
- (5) 2019年8月30日召開第七屆監事會第十六次會議,審議通過《兗州煤業股份有限公司2019年半年度報告》《兗州煤業股份有限公司2019年度中期利潤分配預案》《關於計提資產減值準備的議案》。
- (6) 2019年10月25日召開第七屆監事會第十七次會議,審議通過《兗州煤業股份有限公司2019年第三季度報告》。

本公司監事會對2019年度監督事項無異議。

### 5. 累積投票制

董事、監事須於股東周年大會上通過累積投票制當選。股東可行使的總投票權數目取決於以下因素:(i)相關股東持有的股份數目,及(ii)候選董事人數。股東可將其全部投票權投予一名候選人或在多名候選人當中分配其投票權。有關累積投票制之詳情,請見股東周年大會適用之代表委任書附註。

### 6. 雜項

- (1) 股東周年大會預計為期一天。參加股東周年大會的股東的交通及食宿費用自理。
- (2) 股東周年大會將以現場投票與網絡投票相結合的方式進行表決。
- (3) 本公司董事會秘書辦公室之詳情如下:

中國山東省  
鄒城市  
鳧山南路298號  
郵政編號:273500  
電話:86-537-5382319  
傳真:86-537-5383311